合同文本

如皋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智能化工程

计划编号：JSZC-320682-NTZJ-C2026-0017

甲方：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乙方：江苏卓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9　月　21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工程内容：　详见招标清单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JSZC-320682-NTZJ-C2026-0017

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清单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通知书为准）

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计划竣工日期为准为准。

三、技术要求

（一）符合采购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等要求。

（二）施工期间做好清洁和保护工作，确保出入人员及车辆安全。

（三）乙方在项目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的法规、规范和现场甲方的规定，督促现场施工人员规范操作，采取严格有力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包括施工现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防护等），确保施工安装的人身安全，相关专业技术岗位必须持证上岗，一切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四）乙方必须按不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材料质量及技术要求等标准供货、施工、安装等。

（五）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乙方施工中必须按时清理施工场地，垃圾必须清理离场。竣工时对施工场所全面打扫。

（七）乙方在施工中做到项目负责人全程现场管理。

（八）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进行复检，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对不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的材料和设备，有权终止使用，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必须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扰民投诉及相关部门罚款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费用自理。

（十）乙方不得拒绝完成甲方在施工地点范围内变更或要求增加的工程内容。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2、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1）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的建设工程强制性条文、其他规范和标准；

（2）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的有关材料、设备的规范和标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伍拾万伍仟捌佰元(人民币)

￥：1505800

六、甲乙双方派驻本项目相关负责人：

1.甲方项目负责人：吴亚军 ；联系电话：13235212933

2.乙方项目负责人

（1）项目经理：张松进 ；电话：18862971892 ；

注册类别：一级建造师 ；

建造师注册编号：苏 1322015201505290

（2）项目安全员：高锋 ； 电话：13626275366 ；

安全证书编号：苏建安 C2（2019）3109235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和解释顺序如下：

（一）本合同协议书；

（二）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响应文件；

（四）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六）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9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专用条款

十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时间：提供施工所需的红线内场地，并在计算工期前将施工现场各种障碍物清除；其他料场、办公等用地由乙方自行解决。

2、将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现场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计算工期前负责公共道路的畅通。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资料的提供时间：计算工期前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等资料。

5、由甲方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计算工期前办妥相关开工手续。

6、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前提供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按施工图由甲方、乙方、监理现场书面交验，交验后，乙方应妥善保护场内水准点与控制点，任意破坏或遗失应由乙方负责恢复的费用。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现场另行确定。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督促乙方做好保护工作。

9、双方约定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协商处理。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乙方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无约定。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进场后一周内提供材料计划，每月 15 日、30 日前分别向甲方和监理方提供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已完工程量报表（含工程变更及签证预算）、甲供材料清单、乙购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及用款计划等资料，分项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前向甲方提供。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乙方负责。

4、向甲方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向甲方和监理方分别提供不少于/平方米的办公及生活用房。

5、需乙方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手续，费用由负责。施工中建筑垃圾需运出施工现场外时，乙方需到城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并按城管部门指定地点放置。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之前的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在竣工验收前使用，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做好邻近建筑物的保护和观测工作，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的财产和人身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

8、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乙方所有人员进入工地后必须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规范施工。

9、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另订协议。

十三、工程验收

（一）甲方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报告十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意见提交至市采购中心。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__天内予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中心。

十四、验收方案

在接到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申请后，甲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作为支付的依据。

十五、履约保证金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成交金额 10%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乙方可以选择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见索即付)、保险保函(见索即付)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验收完毕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将视为成交单位放弃成交资格。

履约保证金收款单位名称为：如皋市财政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开户行：如皋建行营业部，账号：32001647236051117660

联系电话：0513-87651173

十六、工程结算方式

1、本项目采用全费用固定单价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成交价应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采购范围内相应工程量清单及甲方后续确定工程量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工地器材搬运费、场地清理费、临时设施费、工程车辆使用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生产工具用具使用费、施工用水电蒸气费、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运输费、安装费、施工队伍调遣费、大型施工机械调遣费、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安全生产费、赶工措施费、检验费及检测费用、规费、税金、采购代理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以上包含但不限于）。即为完成各项全费用综合单价所需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另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结算时除甲方要求变更外，投标单价一律不作调整。

因甲方要求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按照下列规定调整：A、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按照投标固定单价执行。B、变更引起新的工程项目增加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乙方应根据本单位掌握的材料价格信息，结合企业综合情况自主报价，同时要充分考虑材料价格升降等风险因素，竣工结算时不论增减，不予调整。

十七、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10%；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自交付之日起60日内支付款项。每次支付前，乙方均应出具符合甲方财务规定以及开票报税要求的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2.工程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项目建设单位会同监理单位监督施工单位如实编制工程结算，由建设单位委托社会审计机构进行工程结算审计，结算以审计报告为准。工程竣工结算核减率在1%以内，其审计咨询服务费甲方承担；核减率超过1%的，审计费用按照苏建价协（2022）7 号文计算全部费用由乙方承付，建设单位在工程结算审定价中扣除，建设单位直接代为支付给审计单位。

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正式发票，甲方有权支付顺延。

十八、工程保修期

本工程保修期为贰年。

十九、其他事项

1、农民工工资支付须严格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相关规定，甲方应按照规定，满足施工所需要的资金安排，及时足额拨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拨付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并监督施工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到农民工本人的银行账户。

2、在施工过程中，须加强绿色建造与环境管理，做好扬尘防治工作，减少噪音污染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等工作。

3、乙方应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地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并对本合同范围内所有施工范围和施工人员负全部安全生产责任。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发生一般或以上等级安全事故（按照国务院第493号令的等级标准），乙方在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同时，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中标价的4%）。施工单位再次发生一般或以上等级安全事故的，或在建设单位规定的整改期限内达不到整改要求或明显无法按期完工的，建设单位有权要求施工单位退场，并按应计量工程量的70%款项结算。”

二十、安全文明施工

1、施工期间承包施工方必须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组织网络、安全责任体系、制度，同时认真记好安全台帐。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律由乙方负全责。

2、施工单位必须依法为施工现场从事管理和作业的员工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3、施工现场必须按要求布设通告、警示标志、施工护栏及警示红灯，并明确专职安全员日夜巡查。

二十一、违约

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施工质量存在严重缺陷，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勒令退场，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承担赔偿甲方损失的责任，并且已完成的有效工程量只按50%计量结算。

如经验收达不到协议书中约定的质量标准，除返工合格后，返工损失费自付外，乙方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对甲方进行赔偿。

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如在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1）因乙方原因，致使质量（包括关键部位）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2）因乙方原因，致使工期拖延，节点工期滞后施工组织设计超过5天的；（3）暂估价材料或专业项目，经招标或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价格后乙方拒不实施的；（4）违反采购文件其他实质性条款的。甲方有权针对以上情形另行组织施工，该部分工程结算价款以甲方与另行组织施工的施工方合同价为准，工程价款直接从乙方合同价中扣除。

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施工资格，已完工程量不予结算。

二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3‰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乙方的施工质量不符合设计规范要求的，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行返工，并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3、非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甲方不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支付款项的利息、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窝工等损失等），并相应顺延工期。

5、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二十三、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二十四、合同生效与终止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采购中心审核后实施，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不能超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二十五、本合同一式 肆 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 两 份。

通用条款

二十六、词语涵义

（一）甲方：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二）乙方：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三）合同价款：按有关规定或协议条款约定的各种取费标准计算的，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的价款总额。

（四）经济支出：在施工中已经发生，经甲方确认后以增加预算形式支付的合同价款。

（五）费用：甲方在合同价款之外，需要直接支付的开支和乙方应负担的开支。

（六）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合同工期。

（七）开工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开工日期。

（八）竣工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

（九）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代表批准，乙方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十）施工场地（或称工地）：经甲方提供的用于本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

（十一）书面形式：根据合同发生的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通知、任命、委托、证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书、签证、备忘录、会议纪要、函件及经过确认的电报、电传等。

（十二）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三）协议条款：结合具体工程，甲、乙协商后签订的书面协议。

二十七、质量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 2018）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其它现行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

二十八、安全施工

（一）进入施工现场的各类安全防护由乙方统一协调管理，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费用包含在竞标报价中。

（二）乙方负责进入现场施工人员及财物安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三）乙方应合理安全使用水、电设施，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甲方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有关的经济支出。

二十九、检查和返工

（一）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的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因甲方不正确纠正或其它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二）以上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查检验不合格，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三十、竣工验收

（一）工程竣工验收按照乙方自评、甲方验收的流程进行。工程完工后，乙方通过自检认为达到竣工验收条件时，应按国家和如皋市关于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的竣工档案资料、竣工验收报告等满足竣工验收的资料。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在约定时间七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的验收,如乙方提供的验收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规定的要求，或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竣工条件不具备，则验收期顺延，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甲方组织验收后三日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如果初次验收未通过，乙方应按甲方所提修改意见并承担整改费用，完成后再次申报。

（三）甲方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报告十日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七天内不予批准，也不提出修改意见，可视为竣工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工程结算手续。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三十一、付款

甲方根据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方式和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按构成合同价款相应项目的单价和取费标准计算、支付工程价款。甲方在其代表计量签字后10天内不予支付，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支付，乙方可在发出通知5天后停止施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十二、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受害情况，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甲方应对灾害处理提供必要条件。灾害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10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

（一）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二）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三）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双方另签补充协议约定。

三十三、专利权

乙方方应保障甲方免于受到由于工程上使用的或有关的或准备采用的乙方设备、材料或工程设备等侵犯专利权、设计商标或名称或其它受保护的权利而引起的索赔和诉讼，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与此有关的赔偿费、诉讼费和其它开支，但由于执行工程师提供的设计或技术规范而侵犯上述权利的情况除外。

三十四、工程保修

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保修项目、内容、范围、期限，进行保修。保修期从甲方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分单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保修期。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10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三十五、索赔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各种费用、顺延工期、赔偿损失，乙方可按以下方式向甲方索赔：

（一）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二）索赔事件发生后20天内，向甲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三）甲方在接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给予批准，或要求乙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在10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批准。

三十六、合同争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书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三十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6 年 9 月 21 日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开户行：

银行账号：

2026 年 9 月 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安全生产责任书

甲方：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乙方：江苏卓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为在 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智能化工程 施工项目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双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发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并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隐患。

二、 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发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 强安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管 理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 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 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备安全员（至少一人）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 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 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 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 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作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份数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相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 年 9 月 2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乙方（全称）： 江苏卓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智能化工程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计算。工程缺陷责任期为贰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自行巡查、检修、养护的，应当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进场时间，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质量保证金为合同价的 3%，在未付工程款中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以预留（缺陷责任期内，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乙方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乙方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甲方可按合同约定从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中扣除，费用超出保证金额的，甲方可按合同约定向乙方进行索赔。乙方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乙方负责保修期间检修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无论甲方是否给予了批准或同意，乙方均应对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及所维保工程的完整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由于非甲方原因造成的事故，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 年 9 月 2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建设单位（甲方）：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施工单位（乙方）： 江苏卓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就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现金、代币购物券、礼仪储蓄单、债券、股票及其他有价证券、消费卡、购物卡、电话充值卡、商品提货单等各种支付凭证和高档耐用物品、金银制品等贵重物品。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六）不准在逢年过节、婚丧喜庆、工作调动、子女上学等方面收受乙方和相关单位的礼金、礼品。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现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代币购物券、礼仪储蓄单、债券、股票及其他有价证券、消费卡、购物卡、电话充值卡、商品提货单等各种支付凭证和高档耐用物品、金银制品等贵重物品。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利用逢年过节、婚丧喜庆、工作调动、子女上学等机会向甲方或个人赠送礼金、礼品。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施工合同，并报请主管部门取消参与本市范围内工程建设资格；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三）乙方有违反廉政合同内容的，按相应的法规或规定进行处理。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份数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相同，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2026 年 9 月 2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施工项目履约承诺书

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

我司已中（投）标由贵单位发包的<u>　　如皋市高级技工学校智能化工程</u>施工项目，在合同履约阶段，我司承诺在人员、工期、质量、安全、污染防治等方面接受贵单位的管理，主要内容如下：

1.人员管理

严格按照工程建设领域的相关规范配备现场管理人员，未经贵单位同意，不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等现场管理人员，并配备预算员、资料员。

2.质量管控

严格按照工程建设领域的相关规范开展施工作业，不偷工减料、不以次充好，采取有力措施保障施工质量。

3.安全管控

严格按照工程建设领域的相关规范开展安全管理，确保施工期间不违章作业、不野蛮施工及不发生各类安全事故。

4.污染防治

严格按照各级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做好污染防治工作，确保措施到位，不被各级检查通报；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要求，合理安排施工计划，确保工程按序时推进。

同时，我司承诺在履约阶段遵守各项廉政规定，不向建设、设计、监理等管理单位赠送礼品、礼金、礼卡等；不发生任何资质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如违背以上承诺，除法律法规规定应由我单位承担的责任外，我司自愿接受贵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在合同执行、款项支付、经济追究、信用评价、招投标限制等方面的处罚。

特此承诺！

施工单位名称（公章）：

2026 年 9 月 2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